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5-099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江山宝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一）　交易内容：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作为承租人，以公司资产售后回租方式向江山宝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宝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3亿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为2年。

（二）　江山宝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与江山宝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协议》，以公司资产与其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2年。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交易对方：江山宝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文平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2406.00万元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售后回租；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江山宝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

三、交易主要内容：

1、租赁物：公司资产。

2、融资金额：人民币 3 亿元。

3、租赁方式：售后回租方式。

4、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 2 个自然年（不含宽限期），自首笔放款日起算。

5、租赁利率： 6.5%（按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加 175BP）。

6、后期租金：等额本金按季后付，即每期租赁本金一致，每 3 个月支付一次租金，共付 8 次。租金支付日为该租金支付期末月的最后一日。

7、租赁手续费：人民币 975 万。

8、保证金：人民币 2490 万元。保证金不计算利息。

9、租赁物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江山宝源公司所有，公司在租赁期间享有对租赁物的占有和使用权，租赁期限届满且公司无违约状态存续并自行清偿完毕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后，公司有权行使留购权以人民币 100 元的名义价款购回租赁物，名义价款亦可与最后一期租金一起支付。

10、合同生效条件：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本次融资租赁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通过融资业务，有利于解决公司的资金需求，缓解资金压力。该项业务的开展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上述交易所需要的《融资租赁合同》〈江山租赁【2015】租字第（B-005 号）〉等其他书面文件。

四、备查文件

1、《融资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